附件3

省技术创新中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指标说明 | 认定证明材料 |
| 体制机制 | 组织管理制度有效性与规范性 | 注册成立独立法人机构 | 3 | 注册成立独立法人机构 | 法人机构登记证明、股权、组织结构。 |
| 理事会战略决策体制情况 | 2 | 实行理事会（董事会）制度 | 理事会制度文本，组成，人员聘书等。 |
| 成立学术委员会（专家委员会） | 2 | 成立学术委员会（专家委员会） | 专家委员会制度文本，组成，人员聘书等。 |
| 技术创新中心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健全 | 3 | 技术创新中心管理制度、人员激励机制、产学研合作机制等 | 管理制度文本 |
| 人才队伍建设 | 引进院士（海外院士）数量 | 5 | 院士是中国工程院院士和中国科学院院士。海外院士主要包括美国、英国、德国、法国、俄罗斯、乌克兰、加拿大、澳大利亚、瑞典、荷兰、意大利、日本、韩国、印度等国家院士。 | 根据评价对象（牵头单位或创新中心主体）提供的人才引进聘用协议或合同、经费支持情况等有效证明材料进行认定。 |
| 海外高层次人才数量 | 是指符合《关于加快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的实施意见》（鲁办发〔2009〕15号）中规定的人才。 |
| 国家级人才数量 | 是指获得“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百人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创新团队发展计划”、教育部“教学名师”、“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杰出/优秀青年科学基金”等称号的人才。 |
| 省级人才数量 | 包括泰山学者、双百人才、智库高端人才、省杰青、省优青等。 |
| 全职研发人员情况 | 3 | 新增全职研发人员情况 | 合同，社保证明 |
| 人才培养与交流机制 | 2 | 为员工提供培训及交流 | 培训证明材料 |
| 资金投入 | 牵头单位投入 | 3 | 只限成立独立法人或实现独立运行的创新中心的研发投入 | 资金到账证明 |
| 地方财政投入 | 2 | 由所在地市相应匹配一定比例的资金。此指标的评价主要是催动地市对科技计划的支持力度。 | 配套资金到账证明 |
| 共建单位投入 | 3 | 由平台共建单位相应匹配一定比例的资金。 | 配套资金到账证明 |
| 企业与社会资本投入情况 | 2 | 由社会资本投入的一定比例的资金。 | 配套资金到账证明 |
| 创新能力 | 技术创新活动 | 解决“卡脖子”技术难题，取得有自主产权，打破被国外垄断 | 20 | 主要是指信息领域核心技术，集成电路、芯片等半导体行业，以及工业设计软件、人工智能深度学习系统平台、操作系统等基础技术，以及突破材料技术、制造工艺、制造设备以及生态链构造与专利壁垒。 | 根据评价对象提供的“卡脖子”技术突破数量、突破程度等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认定，是否“卡脖子”技术需要根据山东省权威发布的文件或者相关申报书进行判断。 |
| 突破整个或多个产业重大共性关键技术 | 主要是指在很多领域内已经或未来可能被普遍应用，并对整个产业或多个产业及其企业产生深度影响的一类技术。 | 根据评价对象提供的突破产业共性技术、突破程度等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认定，是否产业共性技术需要提供至少两个以上产业领域应用的有效证明进行判断。 |
| 开展前沿技术研究，突破该领域中具有前瞻性、先导性和探索性的重大技术 | 开展前沿技术研究，突破该领域中具有前瞻性、先导性和探索性的重大技术 | 根据评价对象提供的突破该领域中具有前瞻性、先导性和探索性的重大技术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认定 |
| 承担重大战略任务 | 获得国家竞争性课题 | 5 | 建设过程中，争取到的中央财政资金。获得国家科技项目，主要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  获得项目必须包含牵头单位，必须符合建设方向。 | 根据被评价对象提供的各类国家级项目任务书、合同书的数量加和计算； |
| 获得省级竞争性课题 | 5 | 建设过程中，争取到的省级财政资金。  主要包括山东省自然科学基金和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等。 | 根据被评价对象提供的各类国家级课题经费到账证明计算国家资助总额；根据被评价对象提供的各类国家级项目任务书、合同书的数量加和计算； |
| 产出成果 | 申请、获得高价值发明专利 | 5 | 专利权人需包括牵头单位或中心主体。需说明高价值理由  高价值发明专利主要包括以下5种情况：一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明专利，二是在海外有同族专利权的发明专利，三是维持年限超过10年的发明专利，四是实现较高质押融资金融的发明专利，五是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或中国专利奖的发明专利。 | 高价值发明专利根据评价对象提供的专利证书、高价值证明等材料进行认定，加和计算数量。 |
|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 3 | 牵头或参与编制各类标准并应用的数量。 | 根据评价对象提供的参编证明、发布的标准文本等材料进行认定 |
| 一类新药证书 | 2 | 获得一类新药证书的数量 | 根据获得一类新药证书的数量 |
| 动植物新品种 | 获得动植物新品种的数量 | 根据动植物新品种登记的数量 |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是指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计算机软件作品享有的财产权利和精神权利的总称。 | 根据被评价对象提供的软件著作证明材料计算 |
| 服务绩效 | 企业技术服务 | 技术服务收入 | 10 | “四技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类）”合同到账资金（以技术转让、许可为重点） | 根据评价对象通过山东省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认定的合同总额进行认定。 |
| 服务中小微企业数量 | 5 | 面向行业提供技术检测、验证、中试、评价等公共服务情况 | 根据评价对象提供的服务中小微企业的服务合同进行认定。 |
| 产业培育孵化 | 孵化科技企业数量 | 5 | 培育孵化并持股的科技型企业的数量 | 根据评价对象提供的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入库证明材料进行数量认定。 |
| 产值和总收入 | 5 | 产值和总收入 | 根据被评价对象提供的新增收入证明材料认定。财务证明，审计报告 |
| 培育上市企业 | 5 | 主要是指所发行的股票经过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的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 | 根据评价对象提供的培育上市企业发行许可证明材料进行数量认定。 |